

千禾味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千禾味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、电话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，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伍超群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经过董事会充分讨论和认真审议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限于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满足保本要求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，能够确保募集资金安全，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，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7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该额度可以滚动使用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千禾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7月6日